温嶺日報

中共温岭市委机关报
温岭市融媒体中心出版

2021.11.26 星期五 农历辛丑年十月廿二
国内统一刊号 CN33-0106 总第7184期 今日4版

掌上温岭公众号 掌上温岭客户端

市委召开全市领导干部会议

宣布省委、台州市委关于温岭市委主要领导调整决定

李跃旗讲话 赵海滨宣布省委台州市委决定 朱建军林强发言

本报讯 （记者柳文岳） 11月25日，市委召开全市领导干部会议，宣布省委、台州市委关于温岭市委主要领导调整的决定。台州市委书记李跃旗出席会议并讲话。台州市委常委、组织部长赵海滨宣布省委、台州市委决定：朱建军同志任中共台州市委常委、温岭市委书记。

李跃旗指出，近年来，温岭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台州市委重大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实干建设新温岭”的奋斗目标，大力弘扬新时代“超创干”改革精神，坚持环境革命、产业革命双轮驱动，统筹推进再创经济新优势、构建区域新格局、提升城市新品质、重塑环境新面貌、焕发基层新活力、共建美好新生活“六个新”战略部署，全市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和党的建设交出了新答卷、实现了新发展。这次温岭市委主要领导的调整，是省委、台州市委从工作需要和温岭市领导班子建设实际出发，通盘考虑、反复酝酿、慎重研究决定的。希望温岭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省委和台州市委的决定上来，恪尽职守、尽心履职，确保各项工作有序衔接、有序推进，齐心协力推动温岭各项事业发展再上新台阶，交出高分答卷。

李跃旗强调，温岭是台州发展的“领头羊”“排头兵”。要坚持深学笃行，铸牢忠诚品格，争做“两个确立”忠诚拥护者、“两个维护”示范引领者。要立起政治上的高标杆，迅速在全市上下掀起学习宣传阐释贯彻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的热潮，推动各级党员干部群众在学思践悟中不断提高“政治三力”。要扛起大市担当，加快先行步伐，全力以赴实现温岭发展新跨越。乘势而上，进一步强化领跑快跑的意识，以排头兵的姿态坚决扛起大发展、大跨越的历史担当，全力推动各项工作走前列、立标杆。要厚植变革理念，强化改革锐气，不断推动温岭各项事业开拓创新。以纵深推进数字化改革牵动改革全局，全面融入台州中心城市崛起的战略部署，深化社会治理领域改革。要坚持从严从实，持续提神振气，涵养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以建设变革型组织、提高塑造变革能力为导向，加快构建党建统领整体智治的格局，打造一支政治过硬、与现代化建设相适应的干部队伍。

朱建军表示，坚决服从省委和台州市委决定，满怀信心再出发，走好新的赶考路。他说，要坚定政治信仰，对党绝对忠诚。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坚定不移做“两个确立”的忠诚拥护者、“两个维护”的示范引领者。要坚持担当实干，书写共富新篇。从党的百年奋斗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坚决扛起光荣使命，以“干最好、当标杆、争第一”为价值追求，建设共同富裕先行市。坚持发展为要，提升变革思维，守牢平安底线。要坚守为民初心，回应群众所盼。始终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践行群众路线，增进民生福祉，凝聚广泛共识。要坚决从严治党，保持清正廉洁。树牢“党建统领、整体智治”的方法理念，狠抓“七张问题清单”整改落实，抓好班子、带好队伍，抓好基层、打好基础，持续巩固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林强表示，坚决拥护服从省委和台州市委决定，紧密团结在温岭市委周围，以对党的事业的绝对忠诚，自觉接受市委领导，坚决贯彻市委决定，努力推动上级党委政府和市委各项决策部署全面贯彻落实，努力提升温岭在全省和台州市的贡献度，当好“重要窗口”的建设者、展示者和维护者。

市委第111次常委会会议召开

本报讯 （记者柳文岳） 11月25日，台州市委常委、温岭市委书记朱建军主持召开十四届市委第111次常委会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了台州市委书记李跃旗在全市领导干部会议上的讲话精神。朱建军强调，李跃旗书记对温岭提出了殷切希望和要求，我们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抓好落实。要冲刺发力“全年红”，坚持在干中换、换中干，用心用力抓好冲刺四季度工作；要防范风险“保平安”，强化“以工作的确定性应对风险的不确定性”的工作主动，以守土负责的担当切实抓好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等重点工作，确保社会面持续稳定；要确保明年“开好局”，进一步拉高标杆、争先进位，提前谋划、立足于早，确保明年工作起好步、开好局，争当台州发展排头兵，为台州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先行市作出温岭应有的贡献。

会议审议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工作方案》。朱建军强调，要认真对照省委打好“五个六”组合拳和台州市委“八员六进”行动的部署要求，以先行姿态持续掀起六中全会精神的大学习、大宣讲、大落实热潮。要提高政治站位，以强烈的政治自觉高标高位抓好推进，进一步引导全市广大党员干部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六中全会精神上来。要突出先行示范，赓续红色血脉，以示范先行的更高标准、更强担当抓好落实，做到学得更深、抓得更实、做得更好。要坚持融会贯通，把大宣讲活动与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先行市、数字化改革、守好安全稳定底线、建设变革型组织等结合起来，推动各项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要强化组织领导，各地各单位都要将学习宣传贯彻全会精神作为当前首要政治任务，主要负责同志要以高度的政治站位、强烈的政治自觉，迅速掀起学习贯彻热潮，推动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在温岭落地生根。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迈上新台阶

市综合行政执法指导办公室成立

本报讯 （记者赵云） 11月25日上午，市综合行政执法指导办公室在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揭牌成立，这标志着我市“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工作迈上了一个新台阶。

“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是浙江省在全国具有先行性和独创性的改革，既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需要，也是构建现代社会治理体系的重要抓手，还是数字化改革在行政执法领域的必然要求。我市是全省“县乡一体、条抓块统”改革的14个试点市之一，而“大综合一体化”改革是我市“县乡一体、条抓块统”改革的核心内容。

目前，我市完成了县域层面行政执法部门整合，形成“综合行政执法+市场监管、文化市场、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农业、自然资源、应急管理、卫生健康、港航渔业”的“1+9”执法架构；完成综合行政执法事项划转，新增档案、发改等16个部门管理领域的行政处罚权，划转后综合执法部门事项共计1003项。

同时，我市完成了赋权乡镇事项梳理。紧扣属地管理原则，实施分类分步赋权，制定了《温岭市镇级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目录（2021年）》，拟赋权事项共91项。推进各镇一支队伍管执法，泽国、大溪、松门、新河、箬横等五大中心镇全面开展试点，其他特色镇做好前期准备工作，配足配强执法力量。

市综合行政执法指导办公室负责统筹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履行统筹协调、指导监督和考核行政执法，完善执法工作机制，协调指挥各执法主体执法活动，调配使用执法力量等职责，将加快构建纵向贯通、横向协同的“金字塔型”执法监管结构，助推我市行政执法改革迈出新步伐、取得新成效。

林强主持召开市政府党组（扩大）会议

传达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

学习贯彻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

本报讯 （记者陈祥胜） 11月24日下午，市委副书记、市长林强主持召开市政府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部署政府系统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工作。

林强指出，十九届六中全会站位高远、内涵丰富、博大精深。我们要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确立习近平同志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确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地位），更加自觉地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深刻领会党的百年奋斗取得的重大成就，进一步坚定信念信仰信心，增强志气骨气底气，在新时代更好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要深刻领会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的使命担当，走好新的赶考之路，推动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

林强指出，全市政府系统要结合党史学习教育，以“六讲六做”大宣讲活动为载体，迅速掀起学习贯彻热潮，推动形成全会精神人人学、人人讲的生动局面。市政府领导要带头学懂弄通做实，引领组织好联系镇（街道）、分管部门的宣讲工作，推动全会精神深入基层、深入人心。各地各部门主要领导要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动党员干部全面学、系统学、主动学。

林强要求，把学习全会精神与落实省级决策部署结合起来，与顺利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结合起来，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履职尽责、真抓实干的强大动力。要用足用好仅剩的一个月，对标对表抓冲刺、争分夺秒推项目、真抓实干惠民生、全力以赴保安全，努力交出全年经济社会高分报表。要全面对照六中全会精神，进一步把握温岭实际，围绕共同富裕、数字化改革等方面，深入开展调研，梳理一批重大项目、重大工程和重大政策，切实把明年工作思路谋深谋实谋准。

我国首条民营资本控股的高速铁路——杭台高铁于今日上午试运行。

杭台高铁北起杭州东站，利用杭甬高铁至绍兴北站，之后新建正线至台州市温岭站。全线长266.9公里，设计时速为350公里。杭台高铁开通运营后，温岭将加快步伐迈入浙江“1小时交通圈”。

记者 徐伟杰摄

市、镇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问答（二）

4.如何进行选民登记？选民在哪里参加选举？

本次选举使用全省统一的选民登记信息系统进行选民登记，采取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法。选民登记按选区进行，经登记确认的选民资格长期有效。选区按照每一代表所代表的人口数大体相等的原则，综合考虑便于代表联系选民、开展活动、接受监督等方面的因素划分。根据我市实际，选民登记原则上以户籍地为主，个别因职业、居住等原因需在本市非户籍地进行选民登记的，应在取得原选区选民资格同意后，主动到现工作或居住地选区办理选民登记。

选民在选区登记站进行选民登记，参加选举，不能在两个以上选区参加选举。每一选民在一次选举中只有一个投票权。

5.对保障流动人口的选举权利有哪些要求？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积极动员和组织流动人口参选，保障流动人口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流动人口原则上在户籍所在地参加选举。持有浙江省居住证的人员，在取得户籍所在地选区的选民资格证明后，也可以在现居住地选区登记，户籍所在地应当及时为其开具选民资格证明，现居住地选举机构也可以主动联系流动人口户籍所在地，确认其选民资格。流动人口居住比较集中的地方，视情分配适当数量的流动人口代表名额。

6.对破坏选举的违法行为如何查处？

选举法规定，对有下列行为之一，破坏选举，违反治安管理规定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⑴ 以金钱或者其他财物贿赂选民，妨害选民自由行使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⑵ 用暴力、威胁、欺骗或者其他非法手段妨害选民自由行使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⑶ 伪造选举文件、虚报选举票数或者其他违法行为的；⑷ 对于控告、检举选举中违法行为的人进行压制、报复的。有上述所列违法行为的，当选无效。

根据法律规定和要求，我市人大常委会以及市、镇两级选举委员会负责查处破坏选举的行为。在发现有破坏选举的行为或者收到对破坏选举行为的举报时，应当及时依法调查处理，必要时可以请有关机关协助调查。经充分调查、收集事实材料后，应当及时提出认定结果，并予公布。发现相关人员构成违法违纪以及构成犯罪的，应当及时移交有关机关依法依纪处理。